

中共洛阳市国资委委员会(通知)

洛国资党〔2015〕5号



中共洛阳市国资委委员会 关于张川等7名同志任职的通知

委领导，机关各科(室)：

经委党委研究同意并报市委组织部批准：

张川同志任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

赵燕同志任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综合与政策法规科副科长；

李晓燕同志任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收益管理科副科长；


王冲同志任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规

划发展科（招商引资科）副科长；

陈君红同志任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企业改革改组科（资本运营科）副科长；

杨炜娜同志任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小企业与职工工作科副科长；

王校培同志任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央企联络科副科长。



中共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

2015年1月30日

洛阳市国资委办公室

2015年1月30日印发